



遂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62312050171

监 测 报 告

遂环监字（2020）第 B009 号

项目名称： 来龙山污水处理厂废水监测

企业名称： 蓬溪县辉达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单位： 遂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监测类别： 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

报告日期： 2020年6月25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站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监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5、未经本站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未经本站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机构通讯资料：

遂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西山北路 228 号

邮政编码：629000

电 话：0825-2391029

传 真：0825-2391027

1、监测内容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川环办发〔2020〕55号)的相关要求,我站于2020年6月17日对蓬溪县辉达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蓬溪县来龙山污水处理厂总排污口废水进行了执法监测。污染源基本信息见表1-1。

表 1-1 污染源基本信息

污水处理工艺	氧化沟处理工艺:生活污水→集水井→沉砂池→氧化沟→二沉池→消毒渠→清水外排
污水处理工况	设计处理水量 10000 吨/天,实际进口水量 8580 吨/天,实际排放水量 7920 吨/天

2、监测方案

监测方案见表2-1。

表 2-1 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总排污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粪大肠菌群数、色度、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类、石油类、总氮、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水温(总排污口)	监测1天,每天4次。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3-1。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PHSJ-3F pH计(600812020033)	0.01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分析天平(JCFX148)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棕色滴定管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 生化培养箱(JCFX152)	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哈希 DR6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1512022)	0.05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L1020 全自动红外分光测油 (10200000219070048)	0.06
动植物油类				0.06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哈希 DR6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512022)	0.05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
总铬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6-1987		0.004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87		0.004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 11903-1989	50ml 比色管	/
粪大肠菌群数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LRH-250 型生化培养箱 (JCFZ116)	20
总汞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9130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1004285Z9SA)	4×10^{-5}
总砷				3×10^{-4}
总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水和废水分析方法第四版	AA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800S10020202)	0.0001
总铅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87		0.05
水温	温度计法	GB 13195-1991	水银温度计	/

单位: pH (无量纲), 色度 (倍),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水温 (°C), 其他 (mg/L)。

4、评价标准

总排口废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表1 一级A标准和表2标准, 标准限值见表4-1。

表4-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监测项目	排放限值	监测项目	排放限值
pH	6~9	化学需氧量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悬浮物	10
动植物油类	1	石油类	1
氨氮	水温 > 12.0°C	总磷	0.5
	水温 ≤ 12.0°C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总氮	15
色度	30	粪大肠菌群数	10^3
总汞	0.001	总镉	0.01

总铬	0.1	六价铬	0.05
总砷	0.1	总铅	0.1

单位: pH (无量纲), 色度 (倍),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水温 (°C), 其他 (mg/L)。

5、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总排污口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1 次	2 次	3 次	4 次	均值
化学需氧量	25	20	15	20	19
五日生化需氧量	6.2	6.7	7.3	6.8	6.5
氨氮	0.105	0.169	0.111	0.156	0.135
总氮	10.8	11.2	9.78	10.2	10.5
总磷	0.33	0.27	0.34	0.30	0.31
pH	7.69	7.70	7.71	7.70	/
悬浮物	6	7	6	5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68	0.066	0.053	0.054	0.060
石油类	0.12	0.11	0.11	0.16	0.12
动植物油类	未检出	未检出	0.06	未检出	未检出
总铬	0.011	0.011	0.010	0.010	0.010
六价铬	0.011	0.011	0.009	0.008	0.010
总镉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总铅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总汞	0.00018	0.00085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总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粪大肠菌群数	<20	20	<20	<20	/
色度	8	8	8	8	/
水温	13.8°C				

单位: pH (无量纲), 色度 (倍),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水温 (°C), 其他 (mg/L)。

监测结果评价: 总排污口废水所监测项目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要求及表 2 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田婷婷; 审核: 徐启良; 签发: 廖文

日期: 2020.6.25; 日期: 2020.6.25; 日期: 2020.6.25

